

# 广东省惠州市司法局

---

## 惠州市司法局关于开展司法鉴定质量专项检查活动工作情况的通报

各司法鉴定所：

为规范我市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人的执业活动，强化司法鉴定质量监督管理，进一步提高司法鉴定业务水平，提升社会公信力，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市局联合省厅于2017年11月29日至11月30日对全市司法鉴定机构开展了质量专项检查活动，重点对执行司法鉴定程序、司法鉴定文书规范和司法鉴定机构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等内容进行检查。现将有关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为做好检查工作，我局制定了机构分组安排，并联合省厅组织三个组对惠州市三类内10家司法鉴定机构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检查。检查组查看制度上墙公示情况；随机抽查近2年每个鉴定类别每年1个卷宗；认真查阅档案、比对流程、笔迹；按照有关管理规定、《仪器设备配置标准》等要求逐项检查比对等。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检查小组当场指出，并一一提出改正意见，要求有关机构采取有效措施整改。11月30日上午，在市局六楼会议室召开广东省2017年司法鉴定工作会议（粤东片区），检查组分别通报了各个鉴定机构的检查情况，对检查存在的问题予以反馈，并提出规范执



业的建议。检查中，有部分鉴定所检查情况不错，受到检查组表扬。如华标所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案卷规范，鉴定人在位情况不错；西湖所管理制度齐全，内容规范，有独立的风险告知书；淡澳所2017年的档案整理规范到位，公示齐全；二院鉴定人在场情况和设备情况良好，制度上墙到位，公示内容齐全；远大所空间布置好，功能分区合理。

## 二、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检查中发现普遍存在的问题有：档案管理不规范，反映了鉴定流程不完整的问题。

### 1、广东铭正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上墙公示内容不全、不规范。无委托受理指引、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执业承诺的公示内容。公示诱导性信息，公示本机构业务范围以外的鉴定类别信息。

(2) 归档资料不齐全、档案管理不规范。档案中未见收费票据复印件等；档案没有统一装订好。

(3) 缺少校对和复核记录。

### 2、广东华标痕迹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档案管理不规范。档案没有统一装订好。

(2) 委托书部分内容不够详细。如是否回避、收费项目标准等都要具体写明。

### 3、广东科正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档案管理不规范。档案没有统一装订好；档案中未见收费票据复印件等；缺少目录。

(2) 委托书部分内容不够详细。如检材要标识清楚，要有唯一性标识；收费标准要具体列明鉴定项目。

4、广东西湖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档案管理不规范。档案没有统一装订好。

(2) 缺少校对和复核记录。

5、广东淡澳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归档资料不齐全、档案管理不规范。档案中未见收费票据复印件等；档案没有打页码；2017年之前的档案没有统一装订好；没有专门的档案室。

6、广东省惠东县人民医院法医毒物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上墙公示内容不全、不规范。公示内容不齐全；公示位置不规范，未在显著位置公示，而是将应公示的项目悬挂在实验室等非来访群众可见位置。收费标准未及时更新，是旧标准。

(2) 文书质量不高。委托书不规范，填写不完整。

(3) 档案管理不规范。档案无专人管理，档案室未上锁。

7、惠州市第二人民医院法医精神病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档案管理不规范。档案没有整理，没有统一装订好。

8、广东惠中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空间窄，功能区不明显。

(2) 档案管理不规范。

9、广东中法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公示内容不全。制度上墙较好，但缺执业证号。



(2) 痕迹鉴定人不在场。做痕迹鉴定时，采样、检材的检查至少要有一名鉴定人在场，不能让助理全程受理。

(3) 档案管理不规范。

10、广东远大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存在的问题。

(1) 公示内容不全。上墙内容中缺鉴定人执业资格。

(2) 档案管理不规范。只有档案柜，无单独的档案室。

**整改建议：**全市司法鉴定机构要根据《司法鉴定机构内部管理规范》、修订版的《司法鉴定程序通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的规定，积极整改，确保规范执业。

1、按《司法鉴定机构内部管理规范》(司发通[2014]49号)等规定完善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公示的内容要及时更新、规范，完善。

2、要按照《司法鉴定程序通则》等规定规范完善鉴定流程。规范完善委托书的填写，规范发票的出具，完善校对和复核记录等等。

3、按《档案法》等相关规定规范档案的管理。

### 三、以检查活动为契机，提升司法鉴定社会公信力

各鉴定所要以这次质量专项检查活动为契机，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积极整改，进一步规范执业活动，强化司法鉴定质量监督管理，进一步提高司法鉴定水平，提升社会公信力。

一是加大监管力度。市局将加强事前监管，并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监督作用，确保管理的有效性。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司法鉴定执法检查专项活动，对执行《司法鉴定程序通则》等情况进行检查；对辖区内违规设立的接案点及时清查、取缔；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查处、严肃整改。同时，还



将不定期开展司法鉴定文书质量评查活动，对鉴定协议书、鉴定意见书等文书不规范等问题进行评查，加强事中监管。将严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事后监管，维持良好司法鉴定秩序。

二是狠抓司法鉴定机构内部管理，切实推进鉴定机构内部管理的规范化，根据《司法鉴定机构内部管理规范》建立健全相应制度（包括鉴定材料管理制度和对鉴定程序和鉴定意见进行复核的制度等）。司法鉴定机构应当指定专人对鉴定文书的制作、校对、复核、签发、送达、时效等环节进行有效监管。大力推进司法鉴定机构认证认可工作，督促司法鉴定机构建立质量控制体系并有效运作，同时继续做好能力验证工作，提高三大类机构能力验证参加率和满意率。

三是加强教育培训工作。要加强对司法鉴定管理人员和司法鉴定人的法律法规宣贯，特别是对修订版《司法鉴定程序通则》和《司法鉴定文书规范》的学习。要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培训。发挥协会作用，对司法鉴定人进行针对性培训，切实提高司法鉴定人执业水平。

特此通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广东省司法厅、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惠州市司法局办公室

2017年12月18日印发